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李倖君
電話：03-5216121*273
電子信箱：010221@ems.hcc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100313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新竹市各國中111學年度學區劃分表、111學年度外縣市入學新竹市國民中學新生名冊（376580000A_1110031358_ATTACH1.pdf、376580000A_1110031358_ATTACH2.xls）

主旨：檢送本市國民中學學區劃分表、111學年度外縣市入學新竹市國中新生名冊各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本市111學年度班級總量限制國民中學為：光武國中及竹光國中。

二、貴轄國民小學學生如有設籍本市國民中學之應屆畢業生並有意就讀者，請原就讀國小於下列日期前將名冊逕送各該國中，俾利入學通知單寄發作業。

(一)本市班級總量限制國民中學：111年2月25日(星期五)。

(二)本市一般國民中學：111年4月8日(星期五)。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宜蘭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
副本：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2/15 09:21:30



屏東縣政府 1110215
*11105978000*